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日以邮件和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12月8日在北京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：

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开展黄金租借业务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率100%。

为锁定原料购进时的黄金销售价格，规避金价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，使企业赚取合理的加工利润，公司继续为所属冶炼企业统一开展黄金租借业务。公司本部统一从中国建设银行借入黄金实物，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过户到公司实物账户内，再由市场营销部分配到各用金冶炼企业。租借到期时，市场营销部从各冶炼企业收回黄金，统一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过户到中国建设银行的黄金实物账户上。借金总量为1150公斤，期限一年，到期后根据企业需求，可展期一年，租赁费率为年利率2.5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9日